

一、工程内容

1. 本工程内容包括屋面前期与保护性拆除、保护性拆除糟朽望板、保护原有室内石膏板吊顶、木结构修复、更换古瓦、瓦顶杂草拔除、防水、油漆修复等。

（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）

2. 工程地点：杨虎城止园别墅（西安市莲湖区青年路117号）

3. 计划工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0个日历日

4. 缺陷责任期：12个月

5. 质量保修期：5年

6. 质量要求：合格

二、施工要求

1. 修缮原则：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“不改变文物原状”及“最小干预”原则。新配构件材质、规格、尺寸及榫卯做法必须与原件一致，严禁随意改动文物本体结构。

2. 保护性拆除要求：遵循“自上而下、由外向内、对称进行”原则。针对西厢房檩条断裂险情，拆除前必须在受力薄弱处搭设“井”字形临时木支撑。拆卸下的瓦件、脊兽需“一对一”编号登记并分类码放。

3. 木基层修复工艺：西厢房断裂檩条若局部糟朽采用“墩接”工艺（燕尾连接、传统鱼胶粘合）；若断裂严重则按原材质、原规格整根抽换（银锭扣、铁箍束固）。新配望板须采用干燥同种木材（含水率 $\leq 12\%$ ）。

4. 传统苫背工艺：严禁使用现代水泥砂浆替代传统灰浆。必须按传统工艺重做“护板灰+灰泥背+青灰背”三层防护层，分层压实抹平，并就举架作出囊度，确保屋面曲线圆和自然。

5. 瓦作恢复工艺：原瓦件清理后完好者优先用于檐头、脊部；破损瓦件按原窑口、同规格定制补配，新瓦须经“养水”处理（清水浸泡 ≥ 7 天）防泛霜开裂。铺瓦需做好“捉节夹陇”，调脊需按图纸拉线找弧度，确保牢固平顺。

6. 室内吊顶保护措施：拆除屋面前，必须在室内石膏板吊顶下方搭设满堂脚手架或悬挂防护网，铺设彩条布和缓冲垫层，形成全封闭防尘、防坠落保护体系，防止碎渣掉落砸坏或污染吊顶。

7. 防雨应急机制：实行“日清日结”制度。每日收工前，必须将当日揭开的屋面区域用防雨帆布或彩条布严密覆盖，边缘用沙袋压实，严防夜间突发降雨直灌室内，危及木构架及石膏板吊顶。

8. 隐蔽工程验收：在望板更换、苫背层施工及新檩条安装等隐蔽工序前，必须由建设、监理、施工共同进行现场预验收，拍照留存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。

9. 动态设计与补勘：揭顶后若暴露出未预见的内部木构架残损，施工单位需及时通知设计单位。设计人员将进行补充勘察，并根据实际情况出具设计变更或技术核定单。

10. 消防与现场管制：文物本体及周边区域严禁吸烟。木作加工区、易燃材料堆放区须与文物建筑保持足够的安全防火距离。现场需配备充足的灭火器及消防水桶，安排专职安全员不间断巡查。

11. 在施工期间，中标供应商必须注意人员安全，加强安全措施，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。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。因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，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施工中做到封闭性施工。

12. 供应商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编制施工方案，制定工期进度安排表。

13. 施工过程中，严格遵守建设单位的各种管理规定及规章制度，做到文明施工。避免工伤及意外事故发生，若发生工伤及意外事故由施工单位负责。

14. 工程实行包工包料，供应商必须具备相应的资质，不得转包、分包。

15. 严格按照国家和省上有关规定施工、规范施工，确保工程合格，如有更改须事先征得有关方面的同意，并在采购人落实后实施，并出具书面说明。

16. 所有进场材料需携带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。由采购人现场代表对所进场材料予以验收并签字确认。

17. 施工方未经采购人同意，不得擅自更换本工程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项目施工负责人(项目经理)及施工队伍。